BRIGHT SMART SECURITIES

BRIGHT SMART SECURITIES & COMMODITIES GROUP LIMITED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8)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列位股東

致現有股東函件 —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的公司通訊

我司欣然附上本公司下述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

- 二零一零/一一年度的年報;
-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有關建議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董事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及
- 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如已選擇只收取公司通訊的英文本或中文本,可透過填妥隨附之變更申請表,並利用郵寄標籤寄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要求索取另一語言印刷本。此外, 閣下有權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股份登記處(地址參照前述),或以電郵致股份登記處(電郵地址為 brightsmart1428-ecom@hk.tricorglobal.com)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的選擇(即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取得公司通訊),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即英文本或中文本或中、英文本)。此項要求亦可透過填妥隨附變更申請表及將其交回股份登記處,通知我司。

鑑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之通函及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之英文本及中文本乃印列於同一文件內,股東應同時收取兩種語言版本。

公司通訊的中、英文本現已以可供閱覽的格式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sgroup.com.hk,公司通訊的中、英文本亦已 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登載於其網站www.hkexnews.hk。我司鼓勵 閣下同時利用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公司通訊及以電郵收取刊發公司通訊的通知,因這意味着 閣下將毋須收取任何印刷品。這樣的電子通訊方式比較方便環保,而且有助於節省本公司的印刷及郵遞成本。

倘 閣下對本函有任何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熱線(852)29801333查詢。

代表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啓峰**

謹啟

附件

變更申請表

致: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滙中心26樓

者 閣下經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確2)}的英文本或中文本,現要求索取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的 A部 — 致股東函件內所述的公司通訊的另一語言版本的印刷本;或

> 者 阁下經已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www.bsgroup.com.hk取得公司通訊,現要求索取於日期為二零 一年六月十六日的刊發公司補訊的補知內所就的公司補訊的印刷本

(請在;	其中一	一個空格 內劃上「 ノ 」號)	
(1)		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的英文印刷本。	
(2)		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的中文印刷本。	
(3)		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的 中、英文印刷本 。	
B部-	_	若 閣下就日後刊發的公司通訊,希望	星更改其收取公司通讯的方式及/或语言版本的选择
(請在;	其中一	一個空格 內劃上「 ノ 」號)	
(1)		根據(i)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 子通告 ,知悉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	以代替收取該等文件之印刷本; <u>及</u> (ii)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之 電 司網站發表之消息; 或
(2)		根據(i)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該等文件之印刷本;及(ii)以本人/吾等下述之電郵地址,收取電郵通知 ^(註3) 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上發表之消息及網站中可供閱覽公司通訊之位置; 或	
(3)		根據(i)本公司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該等文件之印刷本;及(ii)以本人/吾等下述之地址, 收取 印刷本通知 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刊發之消息及網站中可供閱覽公司通訊之位置; 或	
(4)		僅收取公司通訊 英文印刷本 $^{({\hat t}^4)}$; 或	
(5)		僅收取公司通訊 中文印刷本 $^{({\hat t}^4)}$; 或	
(6)		同時收取公司通訊 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注4)。
股東全名:			簽名 ^(註5) :
聯絡電話號碼:			日期:
電郵地	也址 (註3)	³⁾ :	
登記地址:			
社 ·			

莊

- 請清楚填妥 閣下的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及所有資料。 1.
- 公司通訊指由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本公司股東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 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如 閣下希望以電郵收取刊發通知,請提供 閣下的電郵地址;如並無提供電郵地址,刊發通知的印刷本將於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之日以郵寄方式寄予 閣下。 3.
- 本公司將向 閣下發送其所選擇語言的公司通訊,除非及直至 閣下通知本公司表示欲收取另一(或兩種)語言版本的公司 4. 通訊或改變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
- 5. 閣下之股份屬聯名持有,須由所有聯名股東或於股東名冊上就聯名股份名列首位之聯名股東簽署本變更申請表,方告 有效。
- 閣下有權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 6. 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以電郵致股份登記處(電郵地址為 brightsmart1428-ecom@hk.tricorglobal.com)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即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取得公司通訊)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即英文本或中文本或中、 英文本)。
- 如未有在任何空格內劃上「✔」號,或在B部分內超過一個空格內劃上「✔」號,或在其他方面填寫不正確,本公司可酌情決定 7. 將本變更申請表作廢。

*

交回此回條予本公司時,請將右下角之 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

郵寄標籤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簡便回郵號碼37 香港